

2.6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广州艺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参加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的花都校区7号楼学生宿舍外墙更新及局部修缮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)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花都校区7号楼学生宿舍外墙更新及局部修缮项目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州艺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11030.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082.6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州艺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6日

注：1)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2) 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